

《团结、联合和永远结盟条约》反映出当前联合国所体现的普遍主义精神，该条约重申各国的主权和独立，重申各国有意“争取从此以后享有不可改变的和平，为此促使各国之间和国民之间有更好的和谐关系和谅解，同别国也应维持或建立友好关系”，^⑤

回顾西蒙·博利瓦尔在多种场合提到在巴拿马可能开辟一条运河的需要，如此将“缩短世界的距离、加强各洲之间的商业联系”，^⑥促进“世界四方”的货物交流，^⑦

1. 向拉丁美洲团结的促进者、一个大陆的和世界性的国际组织的建设性计划的设计者，解放者西蒙·博利瓦尔，表示赞颂，并因此决定在联合国总部建立一座纪念碑作为怀念他的永远赞颂；

2. 认识到巴拿马同盟会议代表着十九世纪中最杰出和最大胆的在国际一级的联邦主义试验，它具有的世界特色是联合国系统的目标的先声，两者不谋而合；

3. 表示希望博利瓦尔的理想会激励建立尊重法律、致力于维持和平、保护民主原则、促进经济和社会进步和全人类自由的较公正的国际秩序；

4. 表示希望缔结巴拿马运河新条约的谈判能根据原则宣言圆满完成，以此消除巴拿马共和国与美利坚合众国之间冲突的根源。根据有关方面一九七四年二月七日签订的原则宣言所说，巴拿马运河是其一部分的巴拿马领土应立即交还巴拿马共和国管辖，而巴拿马共和国“将在新条约终止时为运河的管理负全部责任”；^⑧

^⑤《团结、联合和永远结盟条约》，巴拿马，一八二六年七月十五日，第二条。条约条文请参看《美洲国家国际会议，一八八九—一九二八年》，詹姆斯·布朗编（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一九三一年），第XXV页。

^⑥西蒙·博利瓦尔，《一个南美人对本岛（牙买加）一位先生的答复》，金斯敦，一八一五年九月六日。全文请参看《博利瓦尔著作选集》，第一卷，维森特·莱库纳编，阿罗德·阿·别尔克校（纽约，殖民印刷公司，一九五一年），第119页。

^⑦巴拿马共和国外交部长胡安·安东尼奥·塔克先生和美利坚合众国国务卿亨利·基辛格先生一九七四年二月七日在巴拿马城签署的八点协定。全文请参看《美国国务院公报》，第六十五卷，第1809号，一九七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第184—185页。

5. 请秘书长安排将一份刊载一八二六年同盟会议的召集文书和协议的文件，发给所有会员国，该文书和协议的原本现存于里约热内卢，巴西政府决定将来交给巴拿马，存放于巴拿马为纪念博利瓦尔而兴建的纪念馆内。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〇三次全体会议

31/143.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⑨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第1514(XV)号决议和载有充分执行《宣言》的行动方案的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二日第2621(XXV)号决议，

回顾其以前关于执行《宣言》的所有决议，特别是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3481(XXX)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

谴责南非政府继续非法占领纳米比亚，以致该国际领土上的数百万非洲人仍然受到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的压迫，以及非法种族主义少数政权在津巴布韦对数百万非洲人同样的压迫，

深切地意识到迫切需要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快速地、彻底地消除殖民主义最后的残余，尤其是在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由于非法的种族主义少数统治企图苟延残喘，使各该领土人民遭受惨不堪言的痛苦和流血，

强烈反对某些国家的政策，蔑视联合国的有关决议，继续与南非政府以及南罗得西亚非法的种族主义少数政权勾结，使它们能够继续统治有关领土的人民，

注意到民族解放斗争的成就及其造成的国际局

^⑨《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一届会议，补编第23号》（A/31/23/Rev.1）。

势, 给国际大家庭提供了独一无二的机会, 可以为消除非洲殖民主义的残余作出决定性的贡献,

满意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为了确保有效彻底执行《宣言》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而完成的工作, 尤其是特别委员会一九七六年四月一日第一〇二九次会议设立的特设小组所进行的重要协商^②以及英属维尔京群岛^③和托克劳^④两视察团所取得的建设性成果,

又满意地注意到有关的各管理国在特别委员会的有关工作方面合作并积极参与, 以及澳大利亚、新西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等国政府继续准备在它们管理的领土接待联合国的视察团, 并对某些管理国的不合作态度深感遗憾, 它们不顾大会和特别委员会的一再呼吁, 坚持拒绝与特别委员会合作以执行大会交付该委员会的任务,

重申其信念, 即忠实彻底执行这个宣言, 将能很快地完全消除种族歧视、种族隔离和对殖民地领土人民基本人权的侵犯,

1. 重申其第1514(XV)号和第2621(XXV)号决议和关于非殖民化的所有其他决议, 并要求管理国依照这些决议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使有关领土的未独立民族能够立即充分行使他们不容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2. 再次宣布一切方式及形态的殖民主义——包括种族主义、种族隔离、外国和其他利益对经济和人力资源的剥削, 以及发动殖民战争以镇压非洲各殖民地领土的民族解放运动在内——的继续存在, 都是违反《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 并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

3. 重申决心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以便彻底并迅速地根除殖民主义, 并使所有国家忠实恪守《宪章》的有关规定,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以及《世界人权宣言》的指导原则;

4. 再次重申确认殖民地及外国统治下的人民为

^②同上, 第七章。

^③同上, 第二十八章。

^④同上, 第十七章。

行使其自决和独立权利而运用一切可用的必要手段进行斗争的合法性;

5. 核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一九七六年度的工作报告^⑤包括拟订的一九七七年度工作方案;^⑥

6. 要求所有国家, 特别是管理国, 以及各专门机构及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 将特别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付诸实施, 以期迅速实施《宣言》及联合国各有关决议;

7. 谴责外国经济及其他利益集团加紧进行的种种活动, 特别是在南部非洲, 妨碍了关于殖民领土的《宣言》的执行;

8. 强烈谴责与南非政府在核与军事两方面的一切勾结, 并要求所有有关国家不要向该政府直接或间接提供足以增加其核与军事潜力的便利和合作;

9. 请所有国家, 直接地或通过它们在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的其它组织采取行动, 在南非政府和南罗得西亚非法的种族主义少数政权恢复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人民的不容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以前, 停止向该政府及政权提供任何种类的援助, 并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意味着承认这些政权对这些领土的统治为合法的行动;

10. 要求殖民国家立即无条件撤除其在殖民地领土的军事基地和设施, 并不再建立新基地及新设施;

11. 促请所有国家, 直接地或通过它们在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的其他组织采取行动, 向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的被压迫人民提供一切道义及物质援助, 至于其他领土, 则要求各管理国同其管理下各领土政府协商, 在双边与多边的基础上采取行动, 以取得一切可能援助, 并加以有效利用, 以加强这些领土的经济;

12.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途径在所有尚未达成独立的领土内立即彻底执行大会第1514(XV)号决议, 特别请它:

^⑤同上, 第一章, 第149-161段。

(a) 拟订消除殖民主义残余形态的具体提案, 并就此事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b) 提出具体建议, 以协助安全理事会对足以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殖民地领土局势的演变, 考虑采取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适当措施;

(c) 继续审查各会员国对《宣言》及其他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 特别是对有关纳米比亚及南罗得西亚的各项决议的遵行情况;

(d) 继续特别注意一些小领土, 包括在适当时派遣视察团前往这些小领土, 并向大会建议应该采取的最适当步骤, 使这些领土的居民可以行使他们自决、自由和独立的权利;

(e) 在达成《宣言》的目标和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时, 特别是有关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受压迫人民方面, 要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争取全世界各国政府及对非殖民化事业特别关切的各国组织和国际组织的支持;

13. 要求各管理国在特别委员会执行任务时同该委员会合作, 或继续合作, 尤其要参加该委员会有关各该国所管理领土的工作, 并准许视察团前往各领土取得第一手资料和查明领土居民的意向和愿望;

14. 请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提供必要的便利和服务, 以执行本决议以及大会和特别委员会所通过的有关非殖民化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1/144. 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

大会,

审议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宣扬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的一章,^⑥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第 1514 (XV) 号决议, 和所

^⑥ 同上, 第二章。

有其他有关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的联合国决议和决定, 特别是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大会第 3482 (XXX) 号决议,

重申以宣传方法促进《宣言》的目标和宗旨的重要性, 并注意到目前迫切需要采取一切可能步骤, 使世界舆论认识非殖民化工作问题的各方面, 以期有效地协助殖民地领土的人民获得自决、自由和独立,

注意到许多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在广泛传播有关新闻上发挥了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1. 赞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宣传工作的一章;

2. 重申就下列各点尽量广泛传播新闻的重要性: 殖民主义的罪恶和危险, 各殖民地人民坚决争取自决、自由和独立的努力, 国际社会为了消除一切形式的殖民主义残余而提供的援助;

3. 请秘书长注意特别委员会的建议, 继续采取具体措施, 透过他可以利用的一切新闻媒介, 包括出版物、无线电和电视, 广泛而且不断地宣扬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 尤其要:

(a) 商同特别委员会, 透过秘书处新闻厅和按照大会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四日第 3164 (XXVIII) 号决议设立的非殖民化新闻股, 继续收集、编制和散发有关非殖民化的基本材料、研究报告和文章, 特别要继续出版《目标: 正义》期刊和新闻厅的其他出版物、专论和研究报告, 并从中挑选适当的材料, 用多种语文复印, 更广泛地予以传播;

(b) 在进行上面提及的各种工作时, 设法取得各有关管理国的充分合作;

(c) 加强所有新闻处特别是设在西欧的新闻处的工作;

(d) 同非洲统一组织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 举行定期协商, 并有系统地同该组织交流有关新闻;

(e) 争取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的支持, 来传播有关新闻;

(f) 就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 向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